



國際獅子會 300E-2 區

2024-2025 年度培育幼苗推動計畫案

- 一、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二、主辦單位：國際獅子會 300E-2 區總監辦事處
- 三、承辦單位：培育幼苗委員會
- 四、協辦單位：國際獅子會 300E-2 區旗山獅子會及各分會、美濃區公所
- 五、時間：113 年 07 月 1 日-114 年 2 月 10 日
- 六、捐贈日期：114 年 3 月中旬(美濃區公所)

國際獅子會 300E-2 區 2024-2025 年度 培育幼苗推動計畫案

- 一、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二、主辦單位：國際獅子會 300E-2 區總監辦事處
- 三、承辦單位：培育幼苗委員會
- 四、協辦單位：國際獅子會 300E-2 區旗山獅子會及各分會、美濃區公所
- 五、時間：113 年 07 月 1 日-114 年 2 月 10 日
- 六、捐助對象：(每校國中二年級學生為主)
 1. 高雄市旗山國中
 2. 高雄市南隆國中
 3. 高雄市陽明國中
 4. 屏東縣枋寮國中
 5. 屏東縣泰武國中
 6. 屏東縣中正國中
 7. 高雄市內門國中
 8. 高雄市龍肚國中
 9. 高雄市寶來國中
 10. 屏東縣鹽埔國中
- 七、捐贈日期：114 年 3 月中旬(美濃區公所)

(一)、計畫緣起

2009 年 8 月莫拉克颱風(88 水災)重創南臺灣山區，教育部統計，全國共有 1,302 校受災，損失金額超過新臺幣 19 億元，其中 16 校校園損毀嚴重，由民間團體認養協助校園重建，國際獅子會 300E-2 區向國際總會申請補助興工程款協助校園重建外，現今國中青少年正值成長的轉變期，為協助青少年建立正確人生觀，並照顧貧困且需資助學生生活，使青少年成長過程中，有安穩的經濟做為後盾，能安心就學，發起「關懷幼苗、夢想起飛、迎接未來企業新伴」企劃案，冀能引發企業團體關注社會，有效協助家庭經濟弱勢之學生。

2014-2015 年度，本區推動績效，年度完成 270 幾位受捐助學童，

2015-2016 年度，蘇玉燕主席完成 20 位受捐助學童，

2016-2017 年度，許仁榮主席繼續完成受捐助學童，

2017-2018 年度，向美玲主席再完成捐助學童，感謝前委員會主席的推動，

2018-2019 年度，藉由洪清坤前總監的推薦，由劉志忠繼續為培育幼苗來推動，由高雄圓山獅子會協辦，國際獅子會 300E-2 區培育幼苗委員會為主辦單位，完成受捐助學童 87 個單位，每單位 20,000 元，共計新台幣 174 萬。

2019-2020 年度，培育幼苗委員會主席王永長再次推動，完成受捐助學童 125 個單位，每單位 20,000 元，共計新台幣 250 萬。

2020-2021 年度，培育幼苗委員會主席莊育棟再次推動，年度預計 130 個單位，每單位 20,000 元，共計 260 萬。

2021-2022 年度，培育幼苗委員會主席黃泰琦再次推動，年度預計 47 個單位，每單位 20,000 元，共計 98 萬。

2023-2024 年度，由洪蘇月霞繼續推動培育幼苗方案，年度預計 70 個單位，每單位 20,000 元，共計 140 萬。

2024-2025 年度，由傅勉貴秘書長推薦黃彩蘭為培育幼苗委員會主席，年度預定募集 72 個單位，每單位新台幣 2 萬元，共計 144 萬。

(二)計畫目的

1. 輔導青少年建立正確且優質人生觀及正常的人格發育。
2. 照顧弱勢學生，使其於穩定的環境中完成學業。
3. 教導正確的行為觀念與未來職場的需求，增加對未來社會環境的認知。
4. 增進未來社會的競爭力，培植國家可用人才。

(三)、預期效益

1. 協助青少年身心健全成長。
2. 創造未來企業新夥伴。
3. 激發更多社會公益的響應。

(四)、各期計畫內容

1. 推行計畫

初期預定實施高雄市、屏東縣國中二年級學生共 10 所國中。

本階段每校預定資助各 7-8 單位，每單位新台幣貳萬元正，期間始自國中二年級學生到畢業止。

(1)了解學生動態後，計畫推行技藝輔導方案，希望由企業主來輔導，中期推行計畫的進行，使受資助學生能掌握社會變化與企業主或各團體單位的需求，進行就業前技藝的輔導方式。

(2)企業主提供寒暑假，工讀生的養成訓練計劃。

(3)目前已經有培訓的學生加入企業團體。

(4)延攬更多的企業主共襄盛舉，一同來幫助這群優秀的學生，成為社會上的菁英，培育下一代成為我們企業的新伙伴。

2. 長期推行計畫

培養受資助學生，獲得就業知能，接受企業主或各團體單位，養成職前技藝培養及訓練。

(1)技藝輔導計畫推行的成果，可視企業主或各團體單位的需求，直接延攬進入職場就業。

(2)培育幼苗，認同獅子會宗旨，吸收成為我們的獅友或少獅。

(五)、補助對象

目前就讀高雄市、屏東縣國中二年級，持有區公所核定之當年度低收入證明書或經導師認定家境確實困難之學生。

(六)、補助項目：凡就學及日常生活所需各項費用，每生新台幣貳萬元整。

(七)、申請注意事項

1. 申請方式：以校為單位，並請各校確實審核資格後造冊（格式如範例，以 A4 紙張繕造），併申請表及低收入戶證明、學生戶口名簿、上學期在學成績單等影本（應加蓋「核與正本相符」章），於期限內將申請文件逕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收。
2. 申請期程：自 113 年即日起至 114 年 1 月 20 日止，逾期恕不受理。
3. 申請名額：每校推薦 7~8 名。
4. 各校於 114 年 2 月 10 日完成學生名冊，並呈報國際獅子會 300E-2 區培育幼苗委員受

理審查名單。

5. 委員會審查至 114 年 2 月 28 日，查核完畢送總監區。

(八)、執行分工

1. 學校負責工作

- (1) 受理申請及造冊函報。
- (2) 輔導受補助學生生活管理及經費用。
- (3) 管理學生存摺及評估補助成效。

2. 本區負責工作

(1) 贊助計畫執行經費

本活動募集之經費 10 所學校 60-70 位學生共新台幣 144 萬元整，並經委員會審查審定資助名額後，匯入受資助學生個人帳戶，並由學校統一辦理及管理。

(九)、配合宣導活動

1. 活動方式：以協助學童認知的行銷方式，由本區獅友或企業單位共同來參與行銷活動，從學習過程中成長，輔助學童技能的展現進行。

(十)、其他注意事項

1. 審查結果確定後，本區將函文申請單位進行後續作業。未獲通過者，其申請資料將不退回原申請單位，本區存檔二年後悉數銷毀。
2. 獲本區資助學生配合本區舉辦之各項活動。
3. 相關訊息請參閱本會網站首頁 <http://www.lionsclubs300e-2.org.tw>。
4. 連結並整合社會資源，持續辦理本計畫，於勸募活動所得財務使用計畫執行完竣後，將使用情形提經本區理事會通過，並將執行成果刊登於本會網站及會刊中。

(十一)、經費來源：

1. 總監辦事處提撥社服基金提撥 30 個單位。
2. 培育幼苗委員會及各分會向企業界募款 40 個單位。
3. 預定募集 72 個單位，每單位新台幣 2 萬元，共計 144 萬元。

(十二)、敘獎辦法：

1. 向企業界募款獎勵辦法，
分會捐贈 1 個單位，敘獎 1000 分；
分會捐款 5 個單位，再加 1000 分；
分會捐款 10 個單位，再加 2000 分。
2. 績優分會獎勵方式：
 - a. 分會累積達 20 個單位，精緻獎章(藍鑽 3 顆)
 - b. 分會累積達 15 個單位，精緻獎章(藍鑽 2 顆)
 - c. 分會累積達 10 個單位，精緻獎章(藍鑽 1 顆)
 - d. 分會累積達 5 個單位，禮品一份